

证券代码：835287

证券简称：鹏业软件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 9 号楼 5 楼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鹏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,135,3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2412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，并编制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 2024 年度发展规划，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，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等相关规定，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财务报告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7,038,248.62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39,112,868.53 元。

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47,80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,390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135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

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朱培元、赵雪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成都鹏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